

晋中学院文件

院教字〔2015〕10号

关于印发《晋中学院实验室开放管理规定 (试行)》的通知

各教学学院、各有关单位:

现将《晋中学院实验室开放管理规定(试行)》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附:
1. 晋中学院实验室开放管理规定(试行)
 2. 晋中学院实验室开放项目申报表
 3. 晋中学院学生开放实验申请表
 4. 晋中学院实验室开放预约登记表
 5. 晋中学院 20 — 20 学年第__学期实验室开放
实验项目计划表

二〇一五年三月九日



晋中学院实验室开放管理规定(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实验室实行开放管理,是高等教育培养创新人才、提高学生素质的客观要求,也是教育教学改革的重要内容。为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鼓励学生参加开放式实验教学和科学研究,促进实验教学改革的不断深化,进一步规范我校实验室开放工作,特制定本规定。

第二章 实验室开放的原则

第二条 各实验室原则上都要对本科生进行开放,并逐步提高实验室的开放率,最大限度地发挥实验资源的效益。

第三条 实验室开放要注重实效。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学生可选做基本训练的实验,也可选做设计性、综合性、研究性的实验。开放项目可以是教学计划要求的课内实验,也可以是课外内容,以满足不同层次学生的要求。

第四条 实验室开放要结合教学条件和学生特点。推广运用虚拟、仿真等实验技术手段,同时对于必要的实验要促进虚拟、仿真实验与实际实验的结合。对于低年级学生,主要训练其基本技能和实践能力;对于高年级学生,重在培养其创新意识和科研能力。

第三章 实验室开放的形式

第五条 实验室开放面向全校本科生,应采取多种多样的开放形式,保障实验时间和实验内容的开放。

(一) 时间开放可以分为:

1. 全面开放;
2. 定时开放;
3. 预约开放;

4. 其他。

(二) 内容开放可以分为:

1. 学生选择指定实验内容的实验;
2. 学生自立题目、自行设计的实验;
3. 学生参加教师的科研课题;
4. 学生参加学科竞赛等所做的实验(实践)项目。

第四章 实验室开放的组织实施

第六条 实验室开放实行校院两级管理,实验教学中心负责协调、管理,各教学学院具体实施。具体职责如下:

(一) 实验教学中心

1. 负责制订实验室开放管理政策;
2. 负责检查、监督各教学学院的实验室开放情况;
3. 负责组织“开放实验优秀成果”评奖活动,对在开放实验过程中做出突出成绩的指导教师和学生进行奖励。

(二) 教学学院

1. 负责制订本学院实验室开放管理细则;
2. 负责组织开放实验项目的评审、认定工作;
3. 负责组织学生选报开放实验项目;
4. 负责总结开放实验工作。

(三) 开放实验室

1. 负责设计供选择的开放实验项目;
2. 负责排定开放实验项目时间;
3. 负责根据学生人数的多少和实验内容、要求做好实验准备工作

(仪器设备及实验耗材)。

4. 实验指导教师应加强对学生实验素质和技能、创造性的科学思维方法和严谨的治学态度的培养；相关实验技术人员应做好安全和开放情况等记录工作。

第七条 开放实验项目选报、申报流程

1. 选报实验室设定的开放实验项目流程：

实验室应根据自身条件及学生学习需求设计一定数量的实验项目。实验项目既要包含适合低年级学生，以提高基本技能和实践能力为主的项目；又要有适合高年级学生，以培养其创新意识和科研能力的项目。

(1) 每学期结束前 4 周，由各实验室填写《晋中学院实验室开放项目申报表》，所在教学学院组织专家对申报的拟开放实验项目进行评审。评审通过的开放实验项目，由实验教学中心统一在下一学期开学第一周内向学生公布

(2) 学生根据自身需求，在开学第二周申报拟参加的实验开放项目。

(3) 实验教学中心汇总申报情况，并于第三周公布；学生根据所选实验项目开设时间按时进入实验室工作。

2. 学生自行设计的实验项目申报流程：

主要指学生根据自己的兴趣爱好自行设计的实验项目以及学生参加教师的科研课题或参加学科竞赛等活动时进行的实验。

(1) 学生填写《晋中学院学生开放实验申请表》并附可行性报告，所在教学学院组织专家评审，评审通过方可预约进入实验室。同

时，教学学院要将评审通过的项目汇总，并于每学期末报实验教学中心备案。

(2) 进入实验室前，学生需提前 1-2 周在相应实验室填写《晋中学院实验室开放预约登记表》，向有关教学学院实验室预约实验时间、地点，并按时进行实验。

第八条 学生进入开放实验室，必须严格遵守实验室的各项规章制度。损坏仪器设备的须按学校有关规定处理。

学生在实验项目完成后，应向指导教师提交实验报告、论文或实物等实验结果。指导教师要根据学生实验态度和提交的实验结果等内容及时对学生进行考核，在学期结束前报各教学学院。

第九条 指导老师工作量计算办法

1. 自选实验项目开放型：

工作量 = $\sum_{k=1}^N$ 第 k 个实验项目学时数 × 人数系数。

人数系数为：10 人以下按 0.5 计，10—20 人按 0.85 计

2. 科研科技活动型、自主研究课题型每 1 个实验项目每学期计 20 个工作量。

3. 实验技术人员正常工作时间之外的开放工作，工作量按实验课时乘 0.3 计。

第五章 附则

第十条 本办法由实验教学中心负责解释。

第十一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附件 2:

晋中学院实验室开放项目申报表

教学学院_____

实验室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自选实验项目型 <input type="checkbox"/> 学生参与科研型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活动型		
指导教师姓名		职 称	
指导对象		指导人数	
实验时间	开设时间为 年 月—— 月, 具体实验时间为每周 , 时— 时		
成果形式及 考核办法			
项目 主要 内容、 难点、 创新 点及 方案 设想			

附件 3:

晋中学院学生开放实验申请表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姓 名		学 号	
班 级		教学学院	专 业
实验名称			
所在 教学 学院 意见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接受 实验室 意见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接受 学院 意见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4:

晋中学院实验室开放预约登记表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姓 名		学 号	
班 级		教学学院	专业
实验名称			
实验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每周 时— 时		
实验地点			
实验员签名		学生签名	
实验室主任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晋中学院 20 — 20 学年 第 学期

实验室开放实验项目计划表

学院名称: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实验项目 (课题) 名称	学时	面向专业年级	实验室地点 (楼、房间号)	开放时间	每次接纳人数	计划接纳总人数	指导教师	申报人类别 (教师或学生)	备注
1										
2										
3										
4										
5										
6										
7										
8										
联系地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填表人:

审核人: